

附件 2

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单位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5 年 2 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1.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2.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

说明

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0	0	0	0	0	0

二、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.5 万元，下降 10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，原因主要是无此项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一致，原因主要是无此项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一致，原因主要是无此项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.5 万元，下降 100%，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总体压减的要求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来人检查、业务交流等招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